

中南民族大学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目录

一、学校概况.....	2
二、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	3
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表 2：收入决算表.....	5
表 3：支出决算表.....	6
表 4：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三、决算报表说明.....	8
（一）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8
（二）收入决算表说明.....	8
（三）支出决算表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8
四、名词解释.....	9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9
（二）收入科目.....	9
（三）支出科目.....	10

一、学校概况

中南民族大学是直属于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的综合性普通高等学校，是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教育部、湖北省、武汉市共建高校，坐落于白云黄鹤的故乡——武汉南湖之滨。学校创建于1951年，是新中国成立后最早建立的民族高校之一。建校以来，学校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民族政策，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各项事业获得了快速发展。

学校占地1550余亩，校舍面积110万余平方米。学校现有56个民族的全日制博士、硕士、本科、预科等各类学生29000余人。学校现有4个一级学科博士点，25个学术型一级学科硕士点，20个专业型硕士点。现有本科招生专业82个，涵盖10大学科门类，获批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2个（国家级24个），环境工程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获得国家级“新工科”项目4项、“新农科”项目5项、“新文科”项目4项，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9门、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项目2项。2018年1月，学校入选湖北省“国内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其中民族学、化学和药学3个学科入选“国内一流学科建设学科”。2017年，民族学在教育部学科评估中被评为A类学科；化学、工程学、材料科学3个学科进入ESI学科排名全球前1%。现有教职工2200余人，各类专任教师1400余人，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占60%。拥有“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引培了国家“杰青”、国家“优青”、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等一批高层次人才。

近五年，学校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 301 项，其中重大重点项目 36 项；发表 CSSCI 期刊论文 815 篇；发表 SCI 期刊论文 1976 篇；出版高水平学术专著 279 部，获批授权发明专利 498 项，获省部级科研奖励 122 项；制定中药材艾叶国际标准 1 项；湖北全面小康建设研究院入选 2017 年度中国核心智库，建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级“互联网+中华文明”全国示范基地。学校位列 2019 年全国高校 C 刊论文发表数量排行榜第 86 位，自然指数 2020 年度排 124 位，学报人文社科版、自科版全部入选“RCCSE 中国核心学术期刊”A 等级。

学校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着眼国家战略需求，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四个服务”办学要求，大力实施“质量立校、学科兴校、人才强校、特色荣校”战略，努力建设国内一流、人民满意的高水平现代化综合大学，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 1：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南民族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264.30	五、教育支出	9	119,877.27
五、事业收入	2	28,526.6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	7,985.02
八、其他收入	3	6,991.93			
本年收入合计	4	128,782.90	本年支出合计	11	127,862.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	32,514.00	结余分配	12	2,012.68
年初结转和结余	6	29,497.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3	60,919.86
	7			14	
总计	8	190,794.83	总计	15	190,794.83

表 2：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南民族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8,782.90	93,264.30		28,526.67			6,991.93
205			教育支出	120,797.88	87,575.70		28,526.67			4,695.51
20502			普通教育	120,797.88	87,575.70		28,526.67			4,695.51
2050205			高等教育	120,797.88	87,575.70		28,526.67			4,69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85.02	5,688.60					2,296.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85.02	5,688.60					2,296.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99.98	2,920.60					1,679.38
2210203			购房补贴	3,385.04	2,768.00					617.04

表 3：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南民族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862.29	105,796.46	22,065.83			
205			教育支出	119,877.27	97,811.44	22,065.83			
20502			普通教育	119,877.27	97,811.44	22,065.83			
2050205			高等教育	119,877.27	97,811.44	22,065.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85.02	7,985.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85.02	7,985.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99.98	4,599.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385.04	3,385.04				

表 4：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南民族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5,253.08	79,255.97	15,997.10
205			教育支出	89,564.48	73,567.37	15,997.10
20502			普通教育	89,564.48	73,567.37	15,997.10
2050205			高等教育	89,564.48	73,567.37	15,997.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88.60	5,68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88.60	5,688.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0.60	2,920.6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68.00	2,768.00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 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2021 年学校总收入 190,794.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93,264.30 万元，事业收入 28,526.67 万元（其中教育收费 20,500.00 万元），其他收入 6,991.9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9,497.9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2,514.00 万元。

2021 年学校总支出 190,794.83 万元，其中高等教育类支出 119,877.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985.02 万元，结余分配 2,012.6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0,919.86 万元。

(二) 收入决算表说明

2021 年学校当年总收入 128,782.90 万元，比 2020 年同口径减少 3,847.48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93,264.30 万元（含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拨款 5,688.60 万元），占比 72.4%；事业收入 28,526.67 万元（含教育事业收入 20,500.00 万元），占比 22.2%；其他收入 6,991.93 万元，占比 5.4%。

(三) 支出决算表说明

2021 年学校总支出 127,862.2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8,463.32 万元，其中高等教育支出 119,877.27 万元，占比 93.8%，高等教育支出中，教育基本支出 97,811.44 万元，教育项目支出 22,065.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985.02 万元，占比 6.2%。

(四)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95,25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255.97 万元，占总支出的 83.2%；项目支出 15,997.1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8%。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教育支出 89,564.48 万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94.0%；住房保障支出 5,688.60 万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6.0%。

四、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决算收支表中的“科目名称”和“科目编码”是指在政府收支分类体系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划分的各项内容，是综合反映政府职能活动的分类，其中：

1. 高等教育（2050205）：反映的是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2. 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 购房补贴（2210203）：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财政教育拨款、财政科研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 事业收入：指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和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除财政科研拨款以外的中央和地方科研经费拨款，以及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技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学校在教学、科研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指高等学校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 经营支出：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高等学校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